轨道交通 12 号线金桥停车场在建工地坍塌事故

2012年12月31日21时02分,轨道交通12号线机修库在建工地发生坍塌事故,市应急联动中心接到报警后,迅速调派金桥、曹路、内江等15个消防中队共32辆消防车、400余名官兵、10头搜救犬赶赴现场处置。经过4个多小时的救援,至次日1时39分,共疏散、营救出41名遇险人员(5人死亡、18人受伤)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工程情况

轨道交通 12 号线金桥停车场房建标段工程主要用于列车停放和检修维护,由 18 个单元体组成,总长约 1000m。其中,停车场为框架结构,南北长约 240m,东西长约 70m,总建筑面积约为 10 万m²,最大高度 13m。工程东侧部分为办公设备区,西侧为列车停放区。

(二) 事故情况

坍塌部位位于停车场地面检修库房与东侧办公设备区域,总面积约 20000 m²,坍塌面积约 3600 m²。事故发生时,现场共有41 名工人正在各层面实施混凝土浇筑封顶作业,坍塌造成 23 人被不同程度埋压。

(三)气象情况。

当日气象为多云,温度-2~1℃,西北风,风力3~4级。

二、处置经过

21 时 03 分, 市应急联动中心接到报警后, 首批一次性调集

金桥、曹路、搜救犬、内江等 4 个消防中队共 10 辆消防车赶赴现场,同时通知特勤、浦东支队全勤指挥部遂行出动。后又根据辖区中队到场后续报消息,增派总队全勤指挥部以及 7 个中队共15 辆消防车赶赴增援,并通过市应急联动平台协调救护车辆到场施救。

21 时 18 分,辖区金桥中队等首批救援力量到场后,会同公安、施工单位核查现场施工人员,搜集掌握情况。辖区中队组成4个搜救小组,从垮塌区域东北侧、东侧、西侧3个不同方向展开搜索(南侧没有进攻途径),将未被埋压的18名被困人员引导疏散至安全区域,初步掌握被困人数20余人,确定目标明显的11名被困人员位置,并将浅层埋压的3人救出送往医院。同时,向市应急联动中心报告现场灾情概况。

21 时 38 分,总队、特勤、浦东支队全勤指挥部相继到场后,成立现场作战指挥部。根据被困人员大致分布情况,制定了"分片搜索、定点救援"的整体施救方案,将现场划分为 3 个搜救区:北侧由金桥中队搜救 1 组会同龙阳、搜救犬中队实施搜救;东侧由金桥中队搜救 2 组会同曹路、内江、车站、保税区中队实施搜救;西侧由金桥中队搜救 3 组、4 组实施搜救。搜救力量在工地知情人的协助下,通过观察、仪器检测等方法,确定了其余 12 名被困人员的位置,并建立西、南、北 3 条水平和垂直救援通道,就地取材搭建平台扩大救援作业面,利用液压剪、扩张器、无齿锯等器材逐步清除钢筋、钢管等障碍物,实施破拆救援。次日凌

晨1时04分,被困人员全部被救出。

救人任务完成后,现场作战指挥部与公安、收治医院和施工单位再次核对人员信息,命令金桥、龙阳、保税区等中队选派精干人员,成"一"字型对倒塌区域进行排查,组织搜救犬对内外、下上反复搜寻,利用4台雷达生命探测仪分片检测,针对施工方指认的重点区域组织重点寻找,确保现场被困人员没有遗漏。

3时45分,在确认现场无人员被困后,撤离现场。

三、分析点评

- (一)救援方案比较科学。对面积大、环境复杂的现场,实行"分片搜索、定点救援",按照"先易后难、由近及远"的顺序逐步定位被困人员,指定救援队伍分工负责施救,节省救援时间,提高救援效率。
- (二)救援行动合理规范。对进出通道和破拆点选择较为合理,固定支撑到位,未造成失稳的脚手架、塔吊和混凝土泵车二次坍塌。对遇险人员实施科学救援,没有因救援失误造成二次伤害。
- (三)现场救援组织有待优化。一是前期到场力量未及时绘制态势图,缺乏对现场平面布局和段指挥、救援力量分布的宏观掌控。二是警戒不够到位,对侧翻的塔吊、混凝土泵车等潜在风险未引起高度重视,未划定安全警戒区域,安全观察哨设置缺乏针对性。三是救援行动初期忙于搜救人员,未在第一时间确定、开辟救援通道并加强现场照明。

(四)装备操作使用有待规范。一是未结合被困人员浅层埋压、现场气温低的实际,尝试使用红外热视像仪搜寻浅层埋压人员。二是雷达生命探测仪应用能力有待提高,对仪器的工作原理、适用范围和功能限制掌握不够。三是综合运用绳索、担架等装备的水平有待提高,对高处伤员施救的技能还不娴熟。